
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學年度第 學期碩（博）士班
研究生學位論文考試申請表（本表須由網頁列印）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系所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班		
申請人		學號	
中文論文題目			
英文論文題目			
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本系（所）規定畢業學分數為 學分（必修 學分，選修 學分）</p> 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申請人已修畢規定學分數 學分（必修 學分，選修 學分）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40px;">本學期尚修習 學分（必修 學分，選修 學分）</p> <p>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隨本申請單檢送學生歷年成績表。</p>			
申請人符合本系（所）研究生各項修業規定。		系所審核人簽章：	
申請人修習教育學程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。（填否，則不需送師資培育中心審核）			
師資培育中心審核結果		審核人簽章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完成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完成。預計 學年度第 學期完成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放棄。			
申請人簽名		教務處	
指導教授			

系所主管		
院長		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申請表經指導教授、系(所)、院、教務處核定後，影印 2 份，由學生及系所辦公室各存查 1 份，正本及所附成績單由註冊組存查。
- 二、學位考試每學期舉行 1 次，本申請表應於規定期限內（第 1 學期自開始上課日起，至 11 月 30 日止；第 2 學期自開始上課日起，至 4 月 30 日止）提出，並應於該學期完成學位考試及繳交論文口試成績單至註冊組（第 1 學期至 1 月 31 日止，第 2 學期至 7 月 31 日止）。若未於期限內完成學位考試，則該次申請自動撤銷；惟成績不及格，經重考 1 次仍不及格者應予退學。
- 三、本申請表內容如有修改，請重新填送本申請表。
- 四、學位考試各相關規定請詳閱「國立暨南國際大學研究生學位考試辦法」。